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EDIA CHINESE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世界華文媒體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馬來西亞公司編號：995098-A)

(香港股份代號：685)

(馬來西亞股份代號：5090)

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全年業績公布

世界華文媒體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欣然宣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連同2016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表

	附註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千美元	2016年 千美元
營業額	3	302,586	349,126
已售貨品成本		(189,764)	(215,589)
毛利		112,822	133,537
其他收入	5	8,704	9,105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6	(336)	156
銷售及分銷支出		(56,034)	(59,353)
行政支出		(30,939)	(32,988)
其他經營支出		(5,462)	(5,859)
商譽減值撥備		28,755	44,598
		(3,603)	(1,957)
經營溢利		25,152	42,641
融資成本	7	(4,812)	(5,328)
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之業績		435	82
除所得稅前溢利		20,775	37,395
所得稅支出	8	(7,584)	(11,273)
年度溢利		13,191	26,122
以下人士應佔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15,156	26,649
非控股權益		(1,965)	(527)
		13,191	26,12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美仙)	9	0.90	1.58
攤薄(美仙)	9	0.90	1.58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千美元	2016年 千美元
年度溢利	13,191	26,122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可能於隨後時間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貨幣匯兌差額	(18,338)	(6,643)
不會於隨後時間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退休福利承擔之重新計量	(23)	29
除稅後之年度其他全面虧損	<u>(18,361)</u>	<u>(6,614)</u>
年度全面(虧損)/收益	<u>(5,170)</u>	<u>19,508</u>
以下人士應佔年度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3,133)	20,091
非控股權益	<u>(2,037)</u>	<u>(583)</u>
	<u>(5,170)</u>	<u>19,508</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2017年 3月31日 千美元	於2016年 3月31日 千美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6,266	114,596
投資物業		14,587	15,451
無形資產		43,231	53,516
遞延所得稅資產		226	300
以權益法計算之投資		731	749
		<u>155,041</u>	<u>184,612</u>
流動資產			
存貨		19,918	23,86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97	97
按公平值經損益入賬之金融資產		346	340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11	41,239	51,669
可收回所得稅		2,133	1,403
短期銀行存款		10,086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9,946	140,950
		<u>153,765</u>	<u>218,328</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2	46,634	53,131
所得稅負債		1,644	3,871
銀行及其他借貸	13	2,506	58,453
其他非流動負債之流動部分		26	83
		<u>50,810</u>	<u>115,538</u>
流動資產淨值		<u>102,955</u>	<u>102,790</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57,996</u>	<u>287,402</u>

	附註	於2017年 3月31日 千美元	於2016年 3月31日 千美元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1,715	21,715
股份溢價		54,664	54,664
其他儲備		(126,266)	(107,715)
保留溢利		243,581	244,360
		<u>193,694</u>	<u>213,024</u>
非控股權益		3,621	5,703
		<u>197,315</u>	<u>218,727</u>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借貸	13	50,870	57,663
遞延所得稅負債		8,622	9,981
其他非流動負債		1,189	1,031
		<u>60,681</u>	<u>68,675</u>
		<u>257,996</u>	<u>287,402</u>

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

1 編製基準

本集團之綜合財務資料乃根據所有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就重估投資物業、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按公平值經損益入賬之金融資產作出調整。此綜合財務資料亦包括適用之香港公司條例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之披露規定。

(i) 本集團已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對現行準則之詮釋

集團已應用以下於2016年4月1日或以後開始之財政年度首次生效的修訂準則：

- (a)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揭露計劃
- (b)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訂—澄清折舊及攤銷之可接受方法
- (c)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 (d)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 (e)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之修訂—收購共同經營權益之會計法及
- (f) 2014年度改進—2012年至2014年週期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應用此等修訂並無於本期間和前期期間有任何重大影響，亦不預期會影響將來期間。

(ii) 尚未生效且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的新會計準則及準則修訂

於編製此綜合財務資料時並無應用下列於2016年4月1日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的新準則及準則修訂：

		於下列日期或 之後開始之 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	現金流量表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所得稅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	澄清及計量股份支付交易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 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 出售或注資	待定

集團將於生效日期應用以上新訂或修改準則、修訂及詮釋於現行準則。管理層正評估此等準則、修訂及詮釋對現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下文載列對本集團財務表現及狀況的預期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目前有新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型—已發生的虧損減值模型，與現時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所編製不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根據初始確認後信用質量的改變建立三個階段，而每個階段決定實體如何測量減值虧損及應用實際利率方法。此修例表明當非信貸已減值的以攤銷成本計算的金融資產首次確認虧損減值，此虧損減值將等於十二個月已發生的虧損減值及透過損益列賬。貿易應收賬款的首次確認虧損減值將等於其所有而發生的虧損減值。當信用風險顯着增加時，虧損減值將以所有已發生的虧損減值計算，而非以等於十二個月已發生的虧損減值計算。本集團並未對此新模型對減值撥備的影響進行詳細的分析。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處理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分類、計量及確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完整版本已於2014年7月刊發。此準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中有關金融工具的分類及計量的指引。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保留並簡化混合計量模式，建立金融資產的三個主要計量類別：攤銷成本、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與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分類的基準取決於實體的業務模式及金融資產合約現金流特徵。股本工具投資須以公平值計量，初始確認時有不可撤銷的選項，可選擇公平值變動透過其他全面收益列賬，但不得轉列，前提是該工具並非持作買賣。倘股本工具持作買賣，公平值變動會透過損益列賬。就金融負債而言，可分為兩個類別：攤銷成本及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若非衍生金融負債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負債本身的信貸風險變動導致的公平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除非公平值變動會造成損益會計錯配，在此情況下，所有公平值變動會透過損益列賬。本集團正評估此等準則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計量及確認的影響，管理層並不預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會對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此準則於2018年1月1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並可提早採納。

本集團有意於可提供合理的估計時量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潛在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處理收益確認並就實體的客戶合約所產生的收益及現金流的性質、金額、時間及不明朗因素設定披露規定。當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轉移到客戶或客戶可直接使用及享有貨品或服務之代價時確認收益。此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發表關於租賃的定義，確認及計算。此準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其相關詮釋。本集團為辦公室租賃人，其租賃合約現以經營租賃分類。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提供新會計方法記錄租賃，並不允許租賃人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外攤銷。在新準則下，予以資產(使用租賃項目之權利)及支付租金之財務負債。唯一例外情況為少於十二個月的短期租約。此新準則將導致絕大部份租賃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此將影響相關比率，如增加資本負債比率，於綜合財務損益表內，租賃將會以折舊或攤銷表列，以取代租金及其相關支出。有關租賃之財務費用將與折舊

或攤銷分開呈列。此準則將減少租金及其相關支出，但增加折舊或攤銷和財務費用。綜合以直線法計算使用租賃項目之權利及以實際利息法應用於租賃負債將於首年提高於綜合損益確認之所有費用，而相關費用將於餘下租賃期趨降。此新準則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財政年度生效，包括調整以前年度。

本集團之管理層預期應用其他新訂及修訂準則修訂本或詮釋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iii) 綜合損益表呈報方式的變動

於本年度，商譽減值撥備於綜合損益表中分列呈列，有別於過往年度於「其他(虧損)/收益淨額」中呈列。管理層相信此呈列方式會為財務資料使用者提供相關資訊，以便其評估本集團之營運表現。相關呈報方式的變動已追溯應用，而比較數字亦已相應修訂呈列。

2 功能貨幣及換算至呈列貨幣

本集團旗下各實體之財務報表所列項目，均以該實體營運所在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貨幣)計量。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馬來西亞令吉(「馬幣」)。然而，本集團內各實體可按與其功能貨幣相同或不同之任何貨幣呈報其財務報表。由於本集團業務屬國際性，故管理層認為使用受全球認可之貨幣美元(「美元」)作為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呈列貨幣較為恰當。就功能貨幣並非呈列貨幣(即美元)之實體而言，其業績及財政狀況已被換算為美元。

本集團內各實體之資產及負債主要以其各自之功能貨幣為單位計算，並無對本年度之綜合損益表構成重大影響。

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基於本集團業務的主要部分位處馬來西亞，因此對承受美元兌馬幣之匯率波動影響尤其顯著，年內所確認之匯兌變動儲備減少18,551,000美元，主要來自美元兌馬幣之匯率變動。

3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根據經集團行政委員會所審閱並用以作出決策之報告釐定經營分部。

本集團將全球經營之業務劃分為四個主要經營分部：

出版及印刷：馬來西亞及其他東南亞國家

出版及印刷：香港、台灣及中國內地

出版及印刷：北美

旅遊及與旅遊有關服務

出版及印刷分部從事出版、印刷及發行以華文為主的報章、雜誌、書籍及電子內容。有關分部收入主要來自報章及雜誌之廣告服務及發行銷售；而旅遊及與旅遊有關服務分部之收入則來自銷售旅行團及提供旅遊服務。

集團行政委員會根據內部財務報告呈列之除所得稅前分部溢利評估經營分部之表現，其他資料則按與內部財務報告一致之方式呈列。

本集團於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之營業額及業績按經營分部分析如下：

	出版及印刷				旅遊及與 旅遊有關 服務	總計
	馬來西亞及 其他東南亞 國家 千美元	香港、台灣 及中國內地 千美元	北美 千美元	小計 千美元		
營業額	<u>162,080</u>	<u>53,498</u>	<u>17,599</u>	<u>233,177</u>	<u>69,409</u>	<u>302,586</u>
除所得稅前分部溢利／(虧損)	<u>28,301</u>	<u>(3,798)</u>	<u>(1,057)</u>	<u>23,446</u>	<u>2,464</u>	<u>25,910</u>
未能作出分配之融資成本						(4,790)
其他未能作出分配 之費用淨額						(780)
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 之業績						<u>435</u>
除所得稅前溢利						<u>20,775</u>
所得稅支出						<u>(7,584)</u>
年度溢利						<u><u>13,191</u></u>
其他資料：						
利息收入	3,064	95	11	3,170	19	3,189
融資成本	(13)	(9)	-	(22)	-	(2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781)	(1,435)	(337)	(8,553)	(128)	(8,681)
無形資產攤銷	(769)	(218)	(15)	(1,002)	(38)	(1,040)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	(35)	-	(35)	-	(35)
商譽減值虧損	(3,603)	-	-	(3,603)	-	(3,603)
所得稅(支出)／抵免	(8,072)	(473)	1,415	(7,130)	(454)	(7,584)

本集團於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之營業額及業績按經營分部分析如下：

	出版及印刷				旅遊及與 旅遊有關 服務	總計
	馬來西亞及 其他東南亞 國家 千美元	香港、台灣 及中國內地 千美元	北美 千美元	小計 千美元		
營業額	<u>186,387</u>	<u>60,848</u>	<u>19,186</u>	<u>266,421</u>	<u>82,705</u>	<u>349,126</u>
除所得稅前分部溢利／(虧損)	<u>39,619</u>	<u>(1,821)</u>	<u>(996)</u>	<u>36,802</u>	<u>6,250</u>	43,052
未能作出分配之融資成本						(5,250)
其他未能作出分配之 費用淨額						(489)
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 之業績						<u>82</u>
除所得稅前溢利						37,395
所得稅支出						<u>(11,273)</u>
年度溢利						<u><u>26,122</u></u>
其他資料：						
利息收入	2,640	153	-	2,793	17	2,810
融資成本	(51)	(27)	-	(78)	-	(7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196)	(1,532)	(370)	(9,098)	(125)	(9,223)
無形資產攤銷	(862)	(166)	(19)	(1,047)	(45)	(1,092)
商譽減值虧損	(1,957)	-	-	(1,957)	-	(1,957)
所得稅(支出)／抵免	(10,603)	(719)	1,190	(10,132)	(1,141)	(11,273)

營業額源自出版、印刷及發行以華文為主的報章、雜誌、書籍及電子內容，以及提供旅遊及與旅遊有關服務。於年內確認之營業額如下：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千美元	2016年 千美元
廣告收入，經扣除貿易折扣	165,179	190,109
報章、雜誌、書籍及電子內容銷售額， 經扣除貿易折扣及退貨	67,998	76,312
旅遊及與旅遊有關服務收入	69,409	82,705
	<u>302,586</u>	<u>349,126</u>

於2017年3月31日之分部資產及負債如下：

	出版及印刷				旅遊及與 旅遊有關 服務 千美元	對銷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馬來西亞及 其他東南亞 國家 千美元	香港、台灣 及中國內地 千美元	北美 千美元	小計 千美元			
分部資產	<u>231,116</u>	<u>44,068</u>	<u>13,256</u>	<u>288,440</u>	<u>17,586</u>	<u>(150)</u>	305,876
未能分配之資產							<u>2,930</u>
總資產							<u>308,806</u>
總資產包括：							
以權益法計算之投資	-	731	-	731	-	-	731
添置非流動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除外)	<u>825</u>	<u>901</u>	<u>92</u>	<u>1,818</u>	<u>52</u>	<u>-</u>	<u>1,870</u>
分部負債	<u>(16,363)</u>	<u>(14,480)</u>	<u>(6,678)</u>	<u>(37,521)</u>	<u>(11,054)</u>	<u>150</u>	(48,425)
未能分配之負債							<u>(63,066)</u>
總負債							<u>(111,491)</u>

於2016年3月31日之分部資產及負債如下：

	出版及印刷				旅遊及 與旅遊 有關服務 千美元	對銷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馬來西亞 及其他 東南亞國家 千美元	香港、台灣 及中國內地 千美元	北美 千美元	小計 千美元			
分部資產	<u>309,346</u>	<u>60,419</u>	<u>14,197</u>	<u>383,962</u>	<u>16,877</u>	<u>(167)</u>	400,672
未能分配之資產							<u>2,268</u>
總資產							<u>402,940</u>
總資產包括：							
以權益法計算之投資	-	749	-	749	-	-	749
添置非流動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除外)	<u>2,065</u>	<u>1,075</u>	<u>103</u>	<u>3,243</u>	<u>69</u>	<u>-</u>	<u>3,312</u>
分部負債	<u>(20,901)</u>	<u>(16,255)</u>	<u>(6,690)</u>	<u>(43,846)</u>	<u>(8,968)</u>	<u>167</u>	(52,647)
未能分配之負債							<u>(131,566)</u>
總負債							<u>(184,213)</u>

對銷指分部間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之對銷。

分部資產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無形資產、以權益法計算之投資、存貨、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短期銀行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惟不包括本公司持有之資產(已對銷於附屬公司之投資)、本集團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平值經損益入賬之金融資產及可收回所得稅。

分部負債主要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退休福利承擔、界定福利計劃負債及銀行及其他借貸，惟不包括本公司之負債(已對銷於附屬公司之往來)、本集團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及所得稅負債。

本集團主要於馬來西亞、其他東南亞國家、香港、台灣及中國內地(「主要營運國家」)從事出版及印刷業務。

於2017年及2016年3月31日，本集團之非流動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除外)總值按營運國家分析如下：

	於2017年 3月31日 千美元	於2016年 3月31日 千美元
主要營運國家		
馬來西亞及其他東南亞國家	131,126	159,413
香港、台灣及中國內地	16,737	17,755
其他國家	6,952	7,144
	<u>154,815</u>	<u>184,312</u>

4 按性質分類之開支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千美元	2016年 千美元
僱員福利支出(包括董事酬金)	93,565	99,345
旅遊及與旅遊有關服務之直接成本	58,319	67,777
使用之原材料及消耗品	51,376	61,32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681	9,223
無形資產攤銷	1,040	1,092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減值撥備及撇銷	800	605
存貨減值撥備及撇銷	162	119
出售無形資產之虧損	16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虧損淨額	(3)	50

5 其他收入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千美元	2016年 千美元
利息收入	3,189	2,810
舊報紙及雜誌廢料銷售	2,459	2,905
其他與媒體有關之收入	1,920	2,064
租金及管理費收入	773	810
特許權及版權收入	201	226
股息收入	15	11
其他	147	279
	<u>8,704</u>	<u>9,105</u>

6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千美元	2016年 千美元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淨額	558	145
按公平值經損益入賬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虧損)/收益	7	46
匯兌虧損淨額	(211)	(68)
衍生工具已變現虧損	(690)	-
其他	-	33
	<u>(336)</u>	<u>156</u>

7 融資成本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千美元	2016年 千美元
中期票據之利息	4,790	5,250
短期銀行貸款之利息	22	78
	<u>4,812</u>	<u>5,328</u>

8 所得稅支出

本集團香港業務之所得稅已根據年內來自香港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16.5% (2016年：16.5%) 計算。本集團馬來西亞業務之所得稅則根據期內來自馬來西亞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24% (2016年：25%) 計算。其他國家溢利之稅項則按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以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之現行稅率計算。

於簡明綜合損益表之所得稅支出包括：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千美元	2016年 千美元
香港稅項		
本期	747	972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79	(7)
馬來西亞稅項		
本期	8,574	11,396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74)	(65)
其他國家稅項		
本期	179	357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1,462)	(1,108)
遞延所得稅抵免	<u>(459)</u>	<u>(272)</u>
	<u>7,584</u>	<u>11,273</u>

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千美元)	<u>15,156</u>	<u>26,649</u>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1,687,236,241</u>	<u>1,687,236,645</u>
每股基本盈利(美仙)	<u>0.90</u>	<u>1.58</u>
每股攤薄盈利(美仙)	<u>0.90</u>	<u>1.58</u>

由於截至2017年及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股份，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10 股息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千美元	2016年 千美元
歸屬於本年度之股息：		
已付第一次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360美仙 (2015/2016年度：0.500美仙)	6,074	8,436
於報告期間完結後宣派第二次中期股息 每股普通股0.360美仙(2015/2016年度：0.600美仙)	6,074	10,123
	12,148	18,559
於本年度支付之股息：		
2015/2016年度第二次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600美仙 (2014/2015年度：0.500美仙)(附註a)	10,123	8,436
2016/2017年度第一次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360美仙 (2015/2016年度：0.500美仙)(附註b)	6,074	8,436
	16,197	16,872

董事會宣布派發第二次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360美仙(2015/2016年度：0.600美仙)以代替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股息將於2017年7月10日(星期一)以馬幣或港元(「港元」)現金，按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用以換算功能貨幣為非美元之附屬公司業績之平均匯率兌換，向於2017年6月20日(星期二)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支付。此中期股息並未於此綜合財務資料中列作應付股息。

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美元兌馬幣及美元兌港元之平均匯率以及應付第二次中期股息金額如下：

	匯率	每股普通股 股息
美元兌馬幣	4.4542	1.604馬仙
美元兌港元	7.8129	2.813港仙

附註：

- (a) 就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派發之第二次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600美仙，總計10,123,000美元，已於2016年7月13日派付予本公司股東。
- (b) 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派發之第一次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360美仙，總計6,074,000美元，已於2016年12月30日派付予本公司股東。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於3月31日	
	2017年 千美元	2016年 千美元
貿易應收賬款	35,199	44,144
減：貿易應收賬款減值撥備	<u>(2,294)</u>	<u>(2,132)</u>
貿易應收賬款淨額(附註)	32,905	42,012
按金及預付款項	6,139	6,274
其他應收賬款	<u>2,195</u>	<u>3,383</u>
	<u>41,239</u>	<u>51,669</u>

於2017年及2016年3月31日，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之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附註：本集團給予貿易客戶之信貸期一般介乎7至120日。

於2017年及2016年3月31日，貿易應收賬款淨額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3月31日	
	2017年 千美元	2016年 千美元
1至60日	22,320	29,113
61至120日	7,934	9,409
121至180日	1,196	2,140
180日以上	<u>1,455</u>	<u>1,350</u>
	<u>32,905</u>	<u>42,012</u>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於3月31日	
	2017年 千美元	2016年 千美元
貿易應付賬款(附註)	11,474	13,089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賬款	19,056	26,011
預收款項	15,206	13,711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	898	320
	<u>46,634</u>	<u>53,131</u>

於2017年及2016年3月31日，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之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附註：於2017年及2016年3月31日，貿易應付賬款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3月31日	
	2017年 千美元	2016年 千美元
1至60日	8,820	11,076
61至120日	2,434	1,796
121至180日	91	84
180日以上	129	133
	<u>11,474</u>	<u>13,089</u>

13 銀行及其他借貸

	於3月31日	
	2017年 千美元	2016年 千美元
流動		
短期銀行借貸(有抵押)	1,636	361
短期銀行借貸(無抵押)	870	429
中期票據(無抵押)	—	57,663
	<u>2,506</u>	<u>58,453</u>
非流動		
中期票據(無抵押)	<u>50,870</u>	<u>57,663</u>
銀行及其他借貸總額	<u><u>53,376</u></u>	<u><u>116,116</u></u>

銀行及其他借貸之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算：

	於3月31日	
	2017年 千美元	2016年 千美元
馬來西亞令吉	51,740	115,634
美元	349	482
港元	1,287	—
	<u>53,376</u>	<u>116,116</u>

銀行及其他借貸之賬面值須於下列期間償還：

	於3月31日	
	2017年 千美元	2016年 千美元
1年內	2,506	58,453
1年後及2年內	50,870	—
2年後及5年內	—	57,663
	<u>53,376</u>	<u>116,116</u>

於2017年2月24日，本公司贖回第一批中期票據，面值為50,630,000美元(相當於225,000,000馬幣)。

14 建議出售事項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8月1日之公布(「首份公布」)及日期為2017年3月1日之公布(「後續公布」)，董事會宣布，於2016年7月22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Comwell Investment Limited(「Comwell」，作為賣方)、本公司(作為擔保人)及青島西海岸控股(國際)有限公司(「青島西海岸」，作為買方)訂立股份轉讓協議(「股份轉讓協議」)，據此，Comwell有條件同意出售而青島西海岸有條件同意購入萬華媒體集團有限公司(「萬華媒體」)之股份292,700,000股，相當萬華媒體全部已發行股本約73.01%(「建議出售事項」)。青島西海岸為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其最終控股股東為中國國有企業青島西海岸發展(集團)有限公司。股份轉讓協議須待股份轉讓協議所訂明先決條件達成(或在適當情況下獲青島西海岸豁免)後方告完成，其中包括若干協議(「先決條件協議」)已簽立並成為無條件。誠如後續公布所載，本公司宣布先決條件協議之所有條款已於2017年2月28日落實。

另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3月28日之公布(「延後公布」)，董事會宣布，Comwell與青島西海岸於2017年3月28日訂立第四份補充協議，將股份轉讓協議之最後截止日期進一步延後至2017年6月30日。有關詳情請參閱首份公布、後續公布及延後公布。

建議出售事項對本集團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摘要

(千美元)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變動
	2017年	2016年	
營業額	302,586	349,126	(13.3)%
除商譽減值撥備前經營溢利	28,755	44,598	(35.5)%
商譽減值撥備	(3,603)	(1,957)	(84.1)%
除所得稅前溢利	20,775	37,395	(44.4)%
年度溢利	13,191	26,122	(49.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15,156	26,649	(43.1)%
除息、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	32,154	50,228	(36.0)%
每股基本盈利(美仙)	0.90	1.58	(43.0)%

整體業務回顧

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總營業額由去年所呈報349,126,000美元按年下跌13.3%至302,586,000美元。除商譽減值撥備前經營溢利較去年減少35.5%至28,755,000美元。除所得稅前年度溢利為20,775,000美元，較去年之37,395,000美元減少44.4%。

礙於各主要市場廣告消費氣氛疲弱，加上不斷有讀者由印刷版本轉投數碼版本，本集團年內表現受到不利影響。此外，馬來西亞令吉長期偏軟令市場氣氛持續受壓，廣告商消費因而更為審慎。旅遊保安及安全問題持續亦使本集團旅遊分部之表現備受影響。

於2016/2017年，本集團之出版及印刷分部營業額由去年之266,421,000美元下跌12.5%或33,244,000美元至233,177,000美元。除所得稅前分部溢利由去年之36,802,000美元下跌36.3%或13,356,000美元至23,446,000美元。除收益倒退外，本集團年度業績亦受到商譽減值撥備3,603,000美元之不利影響。

旅遊分部之年度營業額為69,409,000美元，按年減少16.1%。除所得稅前分部溢利減少60.6%或3,786,000美元至2,464,000美元。

年內，馬來西亞令吉(「馬幣」)及加拿大元(「加元」)兌美元貶值，令本集團於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之營業額及除所得稅前溢利分別錄得約6,816,000美元及980,000美元或2.0%及2.6%之負面匯兌影響。

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盈利為0.90美仙，較去年之1.58美仙減少0.68美仙或43.0%。於2017年3月31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短期銀行存款為90,032,000美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資產淨值為11.48美仙。

分部回顧

出版及印刷

馬來西亞及其他東南亞國家

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馬來西亞出版及印刷業務之營業額為162,080,000美元，較去年下跌13.0%或24,307,000美元。除所得稅前分部溢利由去年之39,619,000美元下跌28.6%或11,318,000美元至28,301,000美元。於本財政年度及上一財政年度確認商譽減值撥備分別3,603,000美元及1,957,000美元，倘撇除上述減值撥備，則除所得稅前分部溢利之跌幅應為23.3%。馬幣兌美元貶值對除所得稅前分部溢利造成約997,000美元之負面匯兌影響。倘撇除匯兌影響，則營業額及除所得稅前溢利及商譽減值撥備之跌幅分別應為約9.5%及20.1%。

本集團秉持嚴格成本控制策略及規程，例如簡化印刷及製作流程、搬遷分社辦公室及縮減人手，成功於業務成本壓力及通脹持續之情況下降低整體營運成本。本集團亦透過轉用重量較輕之白報紙(由45gsm降至42gsm)提高利潤幅度，其影響已於本財政年度全面反映。

與去年相比，本集團數碼業務銷售額錄得雙位數增長，彌補傳統媒體分部營業額之跌幅。

本集團為馬來西亞領先華文新聞及資訊供應商。憑藉於馬來西亞華文媒體行業之競爭優勢，本集團營辦4份日報、1份小報及17份雜誌。根據2016年第4季度尼爾森消費者及媒體回顧報告，本集團於馬來西亞半島之平均每日讀者總人數達2,200,000人，穩佔馬來西亞華文報章印刷及數碼複製版本平均每日總發行銷量之80%。

根據出版銷數公證會報告(「出版銷數公證會報告」)，作為馬來西亞讀者群最廣泛之報章，《星洲日報》印刷版於2016年1月至6月之平均每日發行人數為338,568份。此外，《星洲日報》先後於2014年2月及2015年8月推出日報及晚報電子版本，於2016年1月至6月之平均每日訂閱量為95,281份(出版銷數公證會報告)。再者，為借助流動裝置吸納更多讀者，《星洲日報》於2016年6月15日成功革新其網絡門戶(www.sinchew.com.my)，向「手機先行」目標跨進一大步。改版後，《星洲日報》數碼平台之個別訪客人數及網頁瀏覽量均錄得平穩增長。

除主打高質素新聞外，本集團採取互相配合之策略擴大星洲及南洋集團聯屬公司之競爭優勢。我們採納以讀者為中心之內容傳遞方式，透過不同類別之印刷及網上綜合平台專注於製作及提供相關、珍貴及獨一無二之內容。有關內容專門及本地化，且為普羅大眾無法於網上搜尋之罕見內容。年內，我們透過《星洲日報》之印刷及數碼平台推出一連串針對健康養生、教育及個人財富管理等專題報道，將內容、平台、頻道及模型作出正確之配合及互動，讓我們建立多個獨特社群，熱心接觸目標追隨者與用戶，連接我們業務生態之中的價值鏈。

為追隨快速發展之媒體行業一同成長，《星洲日報》通過跨平台媒體產品連接消費者並與讀者互動。《星洲日報》配合策略推出各類型活動及展覽，除加強該報在媒體業界之影響力外，亦致力拓闊讀者群並與讀者及合作夥伴持續互動。《星洲日報》電子報發起「主播星勢代」及「星洲星劇本」活動，激發年輕一代之想像力及熱情。有關活動於馬來西亞大獲好評，年輕一代對《星洲日報》之支持度有所提升。

本集團亦積極籌辦各種活動、展覽及會談，包括2017年星洲企業楷模獎、股票投資論壇、商品及服務稅論壇、數碼營銷論壇及房地產論壇等，旨在吸納更多讀者，同時為企業創造與目標客戶連繫之機會。

《中國報》之讀者人數在馬來西亞華文報章中排行第二，於2016年1月至6月印刷版及數碼版之平均每日發行人數為202,317份(資料來源：出版銷數公證會報告)。透過不斷努力進軍數碼業務及豐富網上內容與可訪性，《中國報》之網上廣告收益較去年大幅增長300%。《中國報》亦為尊貴客戶提供創意廣告套餐，包括商業調查廣告、主頁原生廣告及最高刊登量新聞排名、應用程式優惠、專屬內容頁面及影片採訪組合等。

¹ <http://abcm.org.my/wp-content/reports/2016/abc-circulation-figures-jan-16-to-june-16-newspapers-west-and-east-malaysia-distribution.pdf>

《光明日報》以提供娛樂及時尚生活專題報道以及優質地區新聞馳名，於2016年1月至6月之平均每日印刷及數碼發行量為90,762份(資料來源：出版銷數公證會報告)。《光明日報》於2014年2月推出數碼版本並正穩定增長。

《南洋商報》持續致力壯大讀者群，主力為教育水平較高之華人企業家、行政人員、管理人員及商人提供質素與內容兼備之深入商業報道，透過出版專門書籍獲取額外收益來源。

香港、台灣及中國內地

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於香港、台灣及中國內地之出版及印刷業務錄得總營業額53,498,000美元，較去年之60,848,000美元下跌12.1%或7,350,000美元。有關分部於回顧年度錄得除所得稅前虧損3,798,000美元，而去年之除所得稅前虧損則為1,821,000美元，主要歸因於本集團上市附屬公司萬華媒體集團有限公司(「萬華媒體集團」)表現倒退。

中國內地反貪腐及遏制奢侈消費之行動對香港及中國內地零售市場造成沉重打擊，其中華貴品分部首當其衝。零售氣氛疲弱為廣告商之媒體市場開支帶來不利影響。廣告持續從傳統媒體轉投數碼媒體亦進一步加劇分部所面對之挑戰。

本集團在香港出版之旗艦報章《明報》(「明報」)貫徹高水準報道宗旨。作為具影響力媒體，明報於香港報業公會舉辦之2016年香港最佳新聞獎中合共奪得15個獎項，包括2個冠軍獎項、2個亞軍獎項、6個季軍獎項及5個優異獎。為迎合數碼熱潮，明報積極針對多元化主題推出網站及應用程式，包括2016年奧運(<http://oly2016.mingpao.com/>)、2017年行政長官選舉(<http://ce2017.mingpao.com/>)、《評台》(<http://www2.pentoy.hk/>)、Happy PaMa(育兒及家庭教育電子雜誌應用程式)、Jump(招聘應用程式)及IndieTV(網上影片串流平台)。

憑藉就香港中學課程若干科目出版教科書之特許權，本集團之教育業務在發行量及市場佔有率方面繼續保持良好增長勢頭。該業務所得收益較去年增長約50%。

除教科書外，明報亦開發多個電子學習平台，包括iRead、iCampus以及生涯規劃及職業輔導指引，深受師生好評。為響應香港政府推廣STEM(科學、科技、工程和數學)教育，明報率先出版《STEM教育特刊》，向全港學校介紹此新式教

育方法。STEM課程旨在加強學生整合及應用知識與技能之能力，同時培養其創造力、協作及解難技巧。

萬華媒體集團於大中華地區出版華文生活時尚雜誌及提供戶外媒體服務，其表現受到零售市況長期疲弱導致廣告商削減宣傳開支之影響。因此，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萬華媒體集團之營業額錄得雙位數跌幅，虧損亦有所增加。

北美

本集團於北美之出版及印刷業務錄得營業額17,599,000美元，較去年之19,186,000美元下跌8.3%或1,587,000美元。除區內經濟放緩外，加拿大政府實施限制性政策遏抑樓市亦導致廣告商縮減開支，繼而影響本集團此分部之刊物。受收益下滑影響，分部虧損由去年之996,000美元擴大至1,057,000美元。

旅遊及與旅遊有關服務

除市場競爭激烈及消費者信心疲弱外，民眾基於安全疑慮而擱置旅遊計劃亦對本集團之旅遊業務造成影響。於2016/2017財政年度，本集團旅遊分部之營業總額按年下跌16.1%至69,409,000美元，而除所得稅前分部溢利則下跌60.6%或3,786,000美元至2,464,000美元。

數碼業務

數碼化乃大勢所趨。本集團積極迎戰數碼革命，並已開發多元化網站及流動應用程式，讓讀者緊貼最新新聞及資訊。本集團亦善用Facebook、YouTube、WeChat及其他社交媒體平台，一方面推廣旗下刊物，另一方面接觸更多讀者群，特別是年輕一代。

於2016年6月完成正式改版後，《星洲日報》電子報加入全新高度互動功能，可與訂戶即時互動。訂戶現時可於午後下載電子報晚間版，並透過推送通知隨時瀏覽網站刊登之即時國內外新聞。《星洲日報》電子報亦新增「微影視」及「生活志」功能，供年輕一代分享短片以及探索娛樂、飲食及時尚熱點。

《中國報》一直專注開發應用程式，並已投放充足資源作網上內容及宣傳活動。隨著瀏覽量增加，《中國報》積極推出多個創意廣告套餐，為尊貴客戶提供更多選擇。

於香港，明報旗下主要網站mingpao.com在本財政年度進行大規模改革及內容強化。明報亦推出其他具有多元化主題之網站及應用程式，以吸引網上廣泛讀者群。根據Google Analytics之資料，自2016年3月以來，mingpao.com之網頁瀏覽量增長約29%。此外，根據Socialbakers之資料，mingpao.com之facebook專頁於香港百大媒體專頁中排名26，並佔據中文報章專頁排名第二位。

有見網上影片需求與日俱增，升級版網上流動影片入門網「Pocketimes Plus」於馬來西亞面世，提供更多生活時尚內容，年內每月影片瀏覽次數達400萬次。全新Pocketimes亦加推兩個新節目，包括於2016年11月與《星洲日報》電子報聯手推出23集健康主題節目— food and Detective Le lifestyle。Pocketimes為客戶提供多元化混搭廣告套餐，由網站展示廣告以至印刷品或影片廣告及社交媒體曝光等創意項目。

本集團繼續擴大電子商貿業務，將重點投放於「熱購」網上購物平台之「企業對消費者(B2C)」模式。年內推出「來電購物(call-to-buy)」及「貨到付款(cash on delivery)」功能，讓家庭購物人士體驗更友善之購物流程，有助促進銷售。

可持續發展

本年度為本集團首年發表可持續發展願景及政策。儘管過去一直奉行可持續發展常規，惟並無制訂結構性方法以衡量所採取措施之結果及成效。本集團透過識別重大可持續發展項目及制訂相關衡量程序而開展可持續發展常規。

憑藉本集團所作努力，水電等資源用量略為下降。至於物料管理方面，本集團繼續實施可持續發展措施，例如使用以再造紙製成之白報紙，並確保將印刷廢料售予承包商作回收用途。針對油墨或印版使用，本集團力求盡量減少出錯以提高油墨使用次數及減少印版損耗。

本集團於聘用員工時貫徹多元化原則，並確保人力資源常規符合馬來西亞及香港勞動法。本集團亦為員工提供培訓及發展，以確保其技能持續緊貼行業要求。本集團致力確保工作場所安全，惟年內於本集團之印刷廠發生多宗工傷事故。該等事故均非致命意外，而因工傷而失去之工時亦極少。本集團將於來年加緊減少工傷事故並謹守嚴格安全標準。

本集團繼續積極投身社區投資活動，包括培育人才、慈善活動及醫療援助。

建議出售事項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8月1日之公布(「首份公布」)及日期為2017年3月1日之公布(「後續公布」)，董事會宣布，於2016年7月22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Comwell Investment Limited(「Comwell」，作為賣方)、本公司(作為擔保人)及青島西海岸控股(國際)有限公司(「青島西海岸」，作為買方)訂立股份轉讓協議(「股份轉讓協議」)，據此，Comwell有條件同意出售而青島西海岸有條件同意購入萬華媒體集團有限公司(「萬華媒體」)之股份292,700,000股，相當萬華媒體全部已發行股本約73.01%(「建議出售事項」)。青島西海岸為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其最終控股股東為中國國有企業青島西海岸發展(集團)有限公司。股份轉讓協議須待股份轉讓協議所訂明先決條件達成(或在適當情況下獲青島西海岸豁免)後方告完成，其中包括若干協議(「先決條件協議」)已簽立並成為無條件。誠如後續公布所載，本公司宣布先決條件協議之所有條款已於2017年2月28日落實。

另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3月28日之公布(「延後公布」)，董事會宣布，Comwell與青島西海岸於2017年3月28日訂立第四份補充協議，將股份轉讓協議之最後截止日期進一步延後至2017年6月30日。有關詳情請參閱首份公布、後續公布及延後公布。

建議出售事項對本集團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前景

本集團對來年經營狀況保持審慎態度。中國收緊資本外流政策或會對廣告商(尤其是大中華地區房地產及華貴品行業)之廣告及宣傳預算造成不利影響。美國新管治班子之政策亦可能對影響本集團北美業務之貿易及營商條件產生若干負面影響。此外，實施數輪成本控制措施後，集團進一步大幅削減成本的空间有限。

然而，預計馬來西亞第14屆大選可望為2017年度廣告支出提供有利機會。香港媒體市場可望受到香港特區成立二十週年所推動而得到改善。此外，內地訪港旅客數目近期增加及2017年3月份零售銷售上升，均可為廣告市場帶來動力。

此外，本集團將繼續探索機會以拓闊收益來源及擴大數碼市場版圖。

資產抵押

於2017年及2016年3月31日，概無任何本集團資產抵押予銀行，作為銀行信貸之擔保。

或然負債

於2017年3月31日，本集團旗下數間成員公司面臨數項涉及索賠之誹謗訴訟。本集團已對該等指控作出強力抗辯。儘管於此綜合財務資料獲授權刊發當日，訴訟之最終裁決仍未能確定，惟本公司董事認為，有關最終責任(如有)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資本承擔

於2017年3月31日，本集團已審批並已訂約但未於此綜合財務資料撥備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資本開支為192,000美元，而已審批但未訂約且未於此綜合財務資料撥備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資本開支則為390,000美元。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淨資本負債比率

於2017年3月31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短期銀行存款為90,032,000美元(2016年：140,950,000美元)，而銀行及其他借貸總額則為53,376,000美元(2016年：116,116,000美元)。現金淨值為36,656,000美元(2016年：24,834,000美元)。擁有人權益為193,694,000美元(2016年：213,024,000美元)。

於2017年及2016年3月31日，本集團以債務淨值除以擁有人權益計算之淨資本負債比率為零。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7年3月31日，本集團有4,208名僱員(2016年：4,368名僱員)，其中大部分於馬來西亞及香港受聘。本集團乃根據業內慣例及個別僱員之表現釐定僱員之薪金。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金經由薪酬委員會定期審閱，當中考慮到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個別表現及可比較市場統計數字。概無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士參與釐定本身之薪金。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股份

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概無購買及出售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且本公司亦無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就股東週年大會暫停辦理股份過戶手續

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擬於2017年8月11日(星期五)舉行。本公司將於2017年8月7日(星期一)至2017年8月11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香港股東之股份過戶手續，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所有填妥之股份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最遲須於2017年8月4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前，送交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辦理登記手續。馬來西亞股東方面，馬來西亞之託管人須持有於2017年8月4日(星期五)下午4時正前就股份過戶而過戶至託管人證券賬戶之股份方符合資格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

有意要求將名下股份於馬來西亞過戶處與香港過戶處之間互相轉移之股東務請注意，轉移要求將於2017年8月7日(星期一)至2017年8月11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受理。

就第二次中期股息暫停辦理股份過戶手續

本公司將於2017年6月20日(星期二)暫停辦理香港股東之股份過戶手續，當日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收取第二次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360美仙，所有填妥之股份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最遲須於2017年6月19日(星期一)下午4時30分前，送交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辦理登記手續。馬來西亞股東方面，馬來西亞之託管人須持有以下股份方符合資格收取股息：(i)於2017年6月20日(星期二)下午4時正前就股份過戶而過戶至託管人證券賬戶之股份；及(ii)根據馬來西亞證券交易所(「馬來西亞證交所」)上市規則於馬來西亞證交所買入隨附股息權利之股份。第二次中期股息將於2017年7月10日(星期一)派付予股東。

有意要求將名下股份於馬來西亞過戶處與香港過戶處之間互相轉移之股東務請注意，轉移要求將於2017年6月14日(星期三)至2017年6月20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天)暫停受理。

企業管治

董事會(「董事會」)致力實踐企業管治之最高水平，並奉行按照馬來西亞2012年企業管治常規守則(「馬來西亞守則」)及香港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香港守則」)之建議而制定之管治框架來營運。本公司已採納馬來西亞守則之原則及推薦意見及香港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作為其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除下文披露者外，於回顧年度內，本公司已遵守香港守則所載守則條文。

天猛公拿督肯勒甘雅安納天猛公柯(「天猛公拿督肯勒」)於2016年3月1日離世後至2016年6月22日，董事會包括八名成員，包括五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人數低於香港上市規則第3.10(1)條規定之最低人數，並低於香港上市規則第3.10A條，及馬來西亞證交所主版上市規定(「上市規定」)第15.02段必須佔董事會成員人數至少三分之一之規定。

天猛公拿督肯勒亦擔任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成員。於天猛公拿督肯勒離世後，審核委員會之成員人數由三名減少至兩名，因而低於香港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上市規定第15.09段規定之最低人數；薪酬委員會之成員人數由五名減少至四名，其中兩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因而未能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3.25條薪酬委員會大部分成員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規定；以及提名委員會主席懸空，因而未能符合香港上市規則附錄14守則條文A.5.1之規定。

於2016年6月23日，邱甲坤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委任邱先生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人數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3.10(1)、3.10A及3.21條以及上市規定第15.02及15.09段規定之最低人數，而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3.25條須佔薪酬委員會大部分成員之規定；以及委任提名委員會主席符合香港上市規則附錄14守則條文A.5.1之規定。

至於馬來西亞守則，除(i)委任一名資深獨立非執行董事；及(ii)委任一名獨立非執行主席或設立由大部分獨立董事組成之董事會外，本公司於可能情況下一直遵守馬來西亞守則所載原則及推薦意見。董事會將繼續檢討及評估馬來西亞守則項下之推薦意見，並致力達到及維持良好企業管治水平。

本公司2016/17年度報告將包括一份列明本集團企業管治框架以及解釋如何應用馬來西亞守則之建議及香港守則所載守則條文的詳盡企業管治聲明。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i)上市規定第14章(上市證券買賣) (「馬來西亞證交所上市規定第14章」)及(ii)香港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香港標準守則」)所載規定及守則。經本公司具體查詢後，本公司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回顧年度內一直遵守(i)馬來西亞證交所上市規定第14章及(ii)香港標準守則所規定之標準。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之工作範圍

經本集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認同，本初步公布所載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報表、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有關附註，等同本集團年內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目。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執行之相關工作並不構成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核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核證業務準則所進行之核證業務，因此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不會就此初步公布作出保證。

財務報表之審閱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聯同管理層審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所採納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已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

承董事會命
世界華文媒體有限公司
張裘昌
董事

2017年5月29日

於本公布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丹斯里拿督張曉卿爵士、張裘昌先生、黃澤榮先生及梁秋明先生；非執行董事拿督斯里張翼卿醫生及張聰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俞漢度先生、拿督張啓揚及邱甲坤先生。

本公布以英文及中文發出。中、英文版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為準。